

## 服装店合伙经营合同

合伙人：（甲方）\_\_\_\_\_ 电话\_\_\_\_\_ 身份证号\_\_\_\_\_

合伙人：（乙方）\_\_\_\_\_ 电话\_\_\_\_\_ 身份证号\_\_\_\_\_

甲乙双方本着公平、平等、互利的原则投资举办经营店铺，就有关服装类合作事宜协商达成一致，特订立本合伙协议如下：

第一条、甲乙双方合伙经营女装批发店，店名为**8.8**时尚女装。总投资为人民币\_\_\_\_\_元整，甲出资\_\_\_\_\_元，乙出资\_\_\_\_\_元，甲方占投资总额的\_\_\_\_\_%，乙方占投资总额的\_\_\_\_\_%。按照各自的投资比例享有权利和承担责任（包括利润分成和亏损金额的承担）。（包括但不限于：房租、装修费、货款、雇员费用等），详细投资明细及所购固定及非固定资产明细见协议附件。如该投资金额不够，可追加投资。

第二条、合伙双方共同经营、共同劳动，共担风险，共负盈亏。

1、经营核算：由双方协商选聘财务人员按月进行经营核算，公开账目并出具财务核算报表，双方签字认可并留存。

2、企业盈余：按照各自的投资比例对每个月经营所获得的纯利润结算后，再投入作流动资金。待年底总结算后进行分红。

3、纯利润：每月盈利（总业绩）扣除所有应支出后，再扣除行政管理费，作为是为当月纯利润。

4、成本承担：在经营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相关费用，双方各按股份所占比例承担（如：包含但不限于雇员费用、水、电费、暖气费、营业税等）。

5、企业债务：按照各自投资比例负担。如投资额不抵亏损金额，其他投资人拥有追回其应承担金额的权利。任何一方对外偿还债务后，另一方应当按比例在十日内向对方清偿自己负担的部分。

第三条、合伙的终止及终止后的事项

（一）出现下列事项之一，合伙终止：

- 1、合伙期满；
- 2、合伙双方协商同意；
- 3、其他法律规定的情况；

(二) 合伙终止后的事项

1、合作终止时，以终止时的财产状况进行清算，不论以何种方式出资，均以金钱结算。

2、合作终止时，即行推举清算人，并邀请一中间人（或公证员）参与清算。清算后如有盈余，则按收取债权，清偿债务，返还出资，按比例分配剩余财产的顺序进行。固定资产和不可分物，可作价卖给合伙人或第三人，其价款参与分配。清算后如有亏损，不论合伙人出资多少，先以合伙共同财产偿还，合伙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由合伙人按出资比例承担。（清算时，墙面、地面、屋顶等附着不可拆卸的部分不予作价，不参与分配）

第四条、本协议未尽事宜，经双方协商形成文字作为本协议的附件；补充协议与本协议有同等效力。

第五条、本协议一式两份，合伙人各一份。本协议自合伙人签字（或盖章）之日起生效。

合伙人：\_\_\_\_\_（签字或盖章）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

合伙人：\_\_\_\_\_（签字或盖章）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